

证券代码：605377

证券简称：华旺科技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5 年 5 月 20 日

目 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5

 议案一：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议案三：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5

 议案四：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20

 议案五：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1

 议案六：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29

 议案七：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30

 议案八：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33

 议案九：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34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请参会人员认真阅读。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出席会议人员应当听从公司工作人员安排，共同维护好会议秩序。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于会议开始前 15 分钟向公司会务人员进行登记，出示有效的持股证明，填写《发言登记表》；登记发言的人数原则上以十人为限，超过十人时安排持股数最多的前十名股东依次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四、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五、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并以打“√”表示。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六、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

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七、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八、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未经同意，除公司工作人员外的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二）下午 2:00 时
- 2、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滨河北路 18 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钭江浩先生
-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5 月 20 日至 2025 年 5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 （五）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9	《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九） 汇总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议案二：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附件：《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行使职权，积极履行义务，保障了董事会各项工作顺利开展。现将 2024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4 年，面对全球经济复苏不及预期，叠加市场竞争加剧及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外部挑战，公司整体业绩承受一定压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609,531.1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6,420.68 万元；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6,848.34 万元，同比下降 5.2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886.04 万元，同比下降 17.18%。

二、2024 年董事会工作回顾

（一）2024 年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9 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2024 年 1 月 1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改公司〈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关于修改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关于修改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2.《关于修改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 年-2025 年）>的议案》
			13.《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14.《关于制定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5.《关于制定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6.《关于 2024 年度开展期货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7.《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8.《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19.《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024 年 2 月 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3	2024 年 4 月 1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2024 年 4 月 2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7.《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8.《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0.《关于<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1.《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2.《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13.《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14.《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15.《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6.《关于申请 2024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7.《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18.《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9.《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20.《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1.《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2.《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24 年 5 月 20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6	2024 年 7 月 1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3.《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

			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4.《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2024/8/15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关于<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的议案》
			4.《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2024/10/28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9	2024 年 12 月 23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4.《关于 2025 年度开展期货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5.《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6.《关于申请 2025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7.《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9.《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平等对待全体股东，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合规有序；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大会交办的各项工作，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2024 年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情况

2024 年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4 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等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董事会严格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进行决策，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逐项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及股东大会授权的各项工 作，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2024 年 2 月 6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 《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9. 《关于修改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 年-2025 年）>的议案》
			10. 《关于制定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2	2024 年 5 月 6 日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 《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	2024 年 5 月 20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1.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7.《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申请 2024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1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3.《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4.《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	2024 年 7 月 31 日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2024 年 9 月 2 日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在各自侧重的领域提出了有益的意见与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益的参考和补充。各委员会委员均亲自出席相关会议，无缺席会议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14 次会议，其中审计委员会 7 次，提名委员会 3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4 次。各委员对委员会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和弃权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的独立董事按规定履行义务、行使权力，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报告期内，

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关于各位独立董事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详见公司《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董事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注重信息披露质量，为投资者提供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董事会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并在各类重大信息的窗口期、敏感期提醒董监高及相关知情人员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4 年度，董事会持续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坚持以提升公司内在价值及增强核心竞争力作为市值管理的核心。报告期内，公司采用多点开发，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模式，通过投资者热线、e 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股东大会等方式，与广大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就业务发展规划、主要财务状况等投资者关注事宜予以重点说明，并广泛聆听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解答投资者关于生产经营及战略规划疑惑，维护了股东利益及上市公司形象。

五、董监高培训工作

为了做好公司的规范运作，强化公司董监高对新《证券法》、上交所《自律监管指引》及公司规范运作的认识，2024 年公司积极组织相关人员通过现场会议或网络学习等方式参加浙江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浙江上市公司协会等单位组织的相关培训。

六、2025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董事会将持续强化在公司治理体系中的战略引领与决策核心作用，继续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目标，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1、优化治理，强化内控与信息披露。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

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和专门委员会的功能，特别是审计专业委员会的监督作用。我们将进一步深化公司治理结构，在新《公司法》的实施及监事会退出机制的新背景下，董事会将全面审视并优化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依据最新法律法规修订和完善公司内控制度，确保决策过程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合规性。同时，董事会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自觉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努力提升公司运作的透明度，以维护投资者利益。

2、坚持稳健经营，确保基础稳固。在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大环境下，公司秉持稳健经营的发展战略，立足于现有市场份额，积极拓展新的市场空间，我们致力于不断优化技术解决方案，提高产品质量，并加强成本控制，从而增强市场的竞争力。公司在保持稳健的同时，积极探寻新的发展契机。

3、推动技术创新，提升产品竞争力。公司将持续深化研发投入，不断优化研发体系结构，紧密围绕国家“双碳”战略目标，贴合市场和行业需求，全力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新技术与新产品，以确保在市场环境复杂多变的情况下，依然能够实现高质量的发展。同时坚持以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为基石，不断提升品牌形象和市场影响力，以此巩固企业的市场地位，并在竞争激烈的市场中稳步前行，进而实现品牌优势的持续提升。

4、优化人才结构，激活组织内生动力。公司将以人才结构优化、人效提升、技能强化及成本控制作为核心战略，通过精细化岗位配置和人才库构建，打造科学合理的人才梯队，从而提高组织效能。此外，公司将致力于加强培训和绩效管理体系，以提升员工的技能和工作效率。我们旨在塑造一个高效、协作、创新的团队文化，充分激发员工的潜能，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和长远目标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

特此报告。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三：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附件：《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秉承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态度，坚持以公司长远发展为目标，恪尽职守，认真履行法定监督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积极开展工作，并对公司依法运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员工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提升了公司规范运作的水平。现将监事会 2024 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4 年 1 月 19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关于修改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 年-2025 年)>的议案》
2	2024 年 2 月 6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3	2024 年 4 月 19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4	2024 年 4 月 26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8.《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申请 2024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11.《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2.《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	2024 年 5 月 20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6	2024 年 7 月 15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2.《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3.《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	2024 年 8 月 15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关于<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的议案》
8	2024 年 10 月 28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9	2024 年 12 月 23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关于申请 2025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3.《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4.《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水平进一步提高，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审议程序、决议事项及决议的执行情况，高管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和公司管理制度进行监督，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

认真负责的态度，认真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的召开、表决、决策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规范并理顺内外部各方面关系，建立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各项控制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财务制度执行等进行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合理合规，财务状况良好，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真实、公允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参照《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国家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所处行业、经营方式、资产结构及自身特点，总体上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和风险的控制，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组织结构，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较为全面、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了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四）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监督和核查了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关联交易审批程序遵循了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合理有据、客观公允，并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仍将继续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赋予监事会的职责，恪尽职守，勤勉诚信，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日常履职进行有效监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报告。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四：

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编制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郑梦樵、王磊、邵天英、周苏临、何礼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五：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据此公司编制了《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增减变动幅度 (%)
营业收入	3,768,483,435.67	3,975,786,810.43	-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8,860,439.56	566,089,373.56	-1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4,479,049.27	527,910,202.62	-17.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1	1.23	-17.89
扣非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4	1.15	-18.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7	14.92	减少3.35个百分点
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2	13.91	减少3.19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068,951.37	438,595,334.32	17.66
项 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095,311,026.96	6,218,722,546.99	-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64,206,797.47	4,009,722,291.81	-1.14

三、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资产、负债和净资产情况

1、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6,095,311,026.96 元，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报告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4,619,260,148.64	75.78%	4,758,276,874.55	76.52%	-2.92%
其中：货币资金	2,083,110,491.19	34.18%	2,294,446,348.06	36.90%	-9.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0,000,000.00	5.25%			
应收账款	425,254,310.67	6.98%	338,568,022.98	5.44%	25.60%
应收款项融资	916,284,583.07	15.03%	1,099,897,263.02	17.69%	-16.69%
预付款项	5,866,142.47	0.10%	4,989,594.82	0.08%	17.57%
其他应收款	624,391.77	0.01%	716,298.77	0.01%	-12.83%
存货	841,058,844.83	13.80%	978,783,443.00	15.74%	-14.07%
其他流动资产	27,061,384.64	0.44%	40,875,903.90	0.66%	-33.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6,050,878.32	24.22%	1,460,445,672.44	23.48%	1.07%
其中：固定资产	1,327,702,011.02	21.78%	1,294,377,450.52	20.81%	2.57%
在建工程	33,018,058.76	0.54%	22,240,987.64	0.36%	48.46%
使用权资产	1,853,031.34	0.03%	3,957,666.57	0.06%	-53.18%
无形资产	106,483,375.18	1.75%	108,985,958.50	1.75%	-2.30%
长期待摊费用	1,466,183.27	0.02%	3,421,094.27	0.06%	-57.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08,118.75	0.08%	6,433,030.45	0.10%	-23.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0,100.00	0.01%	21,029,484.49	0.34%	-97.05%

资产总计：	6,095,311,026.96	100.00%	6,218,722,546.99	100.00%	-1.98%
-------	------------------	---------	------------------	---------	--------

变动较大的资产项目说明如下：

- 1) 交易性金融资产比上年同期数增加，主要系本期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 2) 其他流动资产比上年同期数下降 33.80%，主要系本期公司待抵扣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 3) 在建工程比上年同期数增长 48.46%，主要系本期马鞍山华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鞍山华旺公司”）年产 30 万吨纸基生产线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 4) 使用权资产比上年同期数下降 53.18%，主要系本期公司使用权资产正常折旧所致；
- 5) 长期待摊费用比上年同期数下降 57.14%，主要系本期公司装修改造支出正常摊销所致；
- 6) 其他非流动资产比上年同期数下降 97.05%，主要系马鞍山华旺公司年产 18 万吨特种纸生产线扩建项目二期转固所致。

2、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 2,131,104,229.49 元，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报告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2,055,424,484.36	96.45%	2,126,417,860.88	96.48%	-3.34%
其中：短期借款	616,622,129.77	28.93%	370,009,472.22	16.79%	66.65%
应付票据	630,699,995.01	29.59%	927,613,703.19	42.09%	-32.01%
应付账款	704,752,167.92	33.07%	701,172,983.94	31.82%	0.51%

合同负债	21,491,825.97	1.01%	13,063,606.60	0.59%	64.52%
应付职工薪酬	23,048,300.89	1.08%	27,068,262.75	1.23%	-14.85%
应交税费	18,997,966.81	0.89%	53,032,773.18	2.41%	-64.18%
其他应付款	9,472,823.08	0.44%	10,456,996.86	0.47%	-9.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17,233.80	0.09%	2,397,416.08	0.11%	-24.20%
其他流动负债	28,522,041.11	1.34%	21,602,646.06	0.98%	32.03%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679,745.13	3.55%	77,483,728.39	3.52%	-2.33%
其中：租赁负债			1,818,269.58	0.08%	-100.00%
递延收益	21,211,175.05	1.00%	14,205,408.33	0.64%	49.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468,570.08	2.56%	61,460,050.48	2.79%	-11.38%
负债合计：	2,131,104,229.49	100.00%	2,203,901,589.27	100.00%	-3.30%

变动较大的负债项目说明如下：

1) 短期借款比上年同期数增长 66.65%，主要系本期公司筹资性未到期票据贴现增加所致；

2) 应付票据比上年同期数下降 32.01%，主要系本期公司通过票据形式支付供应商货款减少所致；

3) 合同负债比上年同期数增长 64.52%，主要系本期公司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4) 应交税费比上年同期数下降 64.18%，主要系本期公司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5) 其他流动负债比上年同期数增长 32.03%，主要系本期公司预计销售服务费和返利增加所致；

6) 租赁负债比上年同期数下降 100.00%，主要系本期公司按租赁合同支付租赁应付款所致；

7) 递延收益比上年同期数增长 49.32%，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3、所有者权益结构及变动情况

2024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3,964,206,797.47 元，所有

者权益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报告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股本	464,704,930.00	11.72%	332,208,340.00	8.27%	39.88%
资本公积	1,804,212,710.30	45.51%	1,938,815,371.57	48.29%	-6.94%
减：库存股	14,868,233.44	0.38%	61,855,807.56	1.54%	-75.96%
其他综合收益	1,757,126.86	0.04%	1,693,484.81	0.04%	3.76%
盈余公积	191,607,415.53	4.83%	166,104,170.00	4.14%	15.35%
未分配利润	1,516,792,848.22	38.26%	1,632,756,732.99	40.67%	-7.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964,206,797.47	100.00%	4,009,722,291.81	99.87%	-1.14%
少数股东权益			5,098,665.91	0.13%	-1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64,206,797.47	100.00%	4,014,820,957.72	100.00%	-1.26%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 1) 股本比上年同期数增长39.88%，主要系本期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 2) 库存股比上年同期数下降75.96%，主要系公司本期将二级市场回购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所致；
- 3) 少数股东权益比上年同期数下降100%，主要系本期子公司马鞍山华旺公司将持有的马鞍山慈兴热能有限公司75%股权转让所致。

（二）经营成果

202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3,768,483,435.67 元，同比 2023 年度减少 207,303,374.76 元，实现净利润 468,674,339.10 元，同比 2023 年度减少 96,368,053.18 元。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报告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
-----	-------	-------	------

一、营业收入	3,768,483,435.67	3,975,786,810.43	-5.21%
减：营业成本	3,174,508,394.30	3,218,421,524.19	-1.36%
税金及附加	15,754,576.17	14,233,753.76	10.68%
销售费用	27,714,469.15	24,387,310.17	13.64%
管理费用	55,618,034.14	52,062,265.52	6.83%
研发费用	107,268,771.68	120,663,197.99	-11.10%
财务费用	-18,658,559.10	-50,384,455.67	不适用
加：其他收益	100,249,578.22	50,106,626.88	100.07%
投资收益	3,044,388.53	-823,299.76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亏损以“—”号填列）	-5,203,553.25	-2,040,640.42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亏损以“—”号填列）	-14,088,048.16	-25,665,846.03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284,357.46	30,718,543.66	-100.9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9,995,757.21	648,698,598.80	-24.46%
加：营业外收入	38,579.71	81,206.45	-52.49%
减：营业外支出	1,020,805.80	308,110.81	231.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9,013,531.12	648,471,694.44	-24.59%
减：所得税费用	20,339,192.02	83,429,302.16	-75.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8,674,339.10	565,042,392.28	-17.06%

业绩变动分析：

1) 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数增加，主要系本期公司银行利息收入减少，以及汇兑损益增加所致；

2) 其他收益比上年同期数增长 100.07%，主要系本期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以及增值税加计抵减金额增加所致；

3) 资产处置收益比上年同期数下降 100.93%，主要系上期公司持有待售资产处置，本期无该事项发生所致；

4) 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数下降 52.49%，主要系本期公司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减少所致；

5) 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数增长 231.31%，主要系本期公司滞纳金增加所致；

6) 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数下降 75.6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下降以及本期马鞍山华旺公司享受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政策减少所致。

(三) 现金流量情况

2024年度，公司现金流量简表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报告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96,345,498.23	5,054,211,064.71	18.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0,276,546.86	4,615,615,730.39	1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068,951.37	438,595,334.32	17.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65,292.05	420,035,724.77	-95.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3,190,488.22	370,964,602.18	49.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125,196.17	49,071,122.59	-1188.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3,445,301.80	951,306,986.12	-20.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4,153,603.57	967,466,706.32	33.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708,301.77	-16,159,720.20	不适用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95,982.29	-6,207,939.82	不适用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2,560,528.86	465,298,796.89	-220.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1,374,819.20	2,193,935,348.06	-25.64%

现金流量分析：

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数下降1188.47%，主要系本期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数减少，主要系本期公司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六：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母公司口径）为人民币 879,884,057.13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0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总股本 463,891,89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08,751,350.50 元（含税），2024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403,585,944.30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 86.08%。

2、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2 股。截至 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总股本 463,891,890 股，以此计算本次拟转增股本 92,778,378 股，本次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556,670,268 股。

如自 2025 年 4 月 29 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的《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议案七：

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年度审计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公司日常财务管理和会计问题沟通，保持公司未来审计工作有序进行，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	注册会计师		2,356 人
数量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
2023年（经审计） 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 （含A、B股）审 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	

		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家数	544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 东海证券、 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4 人次、纪律处分 1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盛伟明，2003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10 余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林群慧，2013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黄魁龙，2014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收费为 9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7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5 万元），审计费用较 2024 年度减少 5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减少 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不变）。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议案八：

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并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和公司实际情况、地区薪资水平等，确认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披露的《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因全体董事为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此议案，本议案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根据相关规定，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议案九：**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并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和公司实际情况、地区薪资水平等，确认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披露的《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由于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